

桓台县人民政府  
关于新城镇韩家村等 3 个村庄规划的批复  
桓政字〔2024〕59 号

新城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报请批准新城镇韩家村等 3 个村庄规划的请示》（新政字〔2024〕6 号）收悉。《桓台县新城镇韩家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《桓台县新城镇四里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《桓台县新城镇邢家村村庄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已通过桓台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。现同意该规划，请严格按照规划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桓台县人民政府  
2024 年 8 月 2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